附件4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收·乐福”

人民币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

**特别提示：投资者购买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丰收·乐福”人民币理财产品，须充分认识到“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本理财产品是高风险投资产品，您的本金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重大损失，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以下谨就本理财产品项下风险举例提示：**

1、理财本金损失风险：本理财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如发生理财产品项下所投资金融工具完全或部分丧失变现能力的不利情况，投资者将面临理财本金部分或全部损失的风险。

2、市场风险：如果在理财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3、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到期前投资者无权提前终止或赎回。

4、提前终止风险：在投资期内，如发生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的情况，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5、延期风险：如因理财产品项下对应的理财财产不能及时变现等原因造成理财产品不能按时偿还本金及收益，理财产品将面临期限相应延长或进行二次清算的可能。

6、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本理财产品开始认购至认购结束的期间，理财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判断难以按照本理财产品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理财产品，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有权宣布本理财产品不成立。

7、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投资者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告知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其他风险：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会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运行，可能导致受托管理资产的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运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9、管理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投资管理人操作风险，即理财产品投资管理人未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业务人员操作失误或差错而产生的风险；若投资管理人将理财资金通过信托或其他方式投资于标的资产，信托公司或其他合作机构受经验、技术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其对信托资金的管理，导致受托资金遭受损失。

上述举例提示可能并未穷尽本理财产品项下可能出现的所有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高风险投资产品，您的本金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重大损失，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客户在投资者签字栏签字的行为即表示客户已详细阅知《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丰收·乐福”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丰收·乐福”人民币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文件的全部条款和内容向客户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和解释，客户已不存在任何疑问或异议，并对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及风险有全面、准确的理解，充分了解并愿意承担本合同项下理财产品的风险，同意接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投资者签字栏：**

 年 月 日

**提示：如影响您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请及时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客户主动要求购买理财产品确认栏

|  |
| --- |
|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为确保个人投资者充分理解本理财产品的风险，请在确认栏抄录以下语句并签名：**“本人已经阅读风险揭示，愿意承担投资风险。”**投资者确认栏：    投资者签名： 年 月 日 |